

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3月20日在南京市玄武区徐庄软件园苏园路6号2栋会议室召开，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吴耀军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3月10日以电话通知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和《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基于安徽宁亿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徽宁亿泰”）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考虑，为了更好地推进业务发展，安徽宁亿泰双方股东经协商，拟按照每1元注册资本对应1元人民币的价格，以货币方式对安徽宁亿泰进行增资。增资后安徽宁亿泰注册资本将由45,000万元增加至51,000万元，共增资6,000万元，其中公司认购5820万元注册资本，江苏依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购180万元注册资本，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安徽宁亿泰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6年3月21日